

西安市碑林区医疗保障局

2022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 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 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二、决算单位构成
- 三、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 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2022年，碑林区医疗保障局强力推进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工作。截至目前，全区已开通异地门诊直接结算的定点医药机构244家，其中医院19家、诊所78家、药店147家，解决群众垫资跑腿难题，满足多元化就医需求。落实辖区内药品集采定点机构前七批次审核报量工作，成立考核小组，现场考核各机构集采药品使用情况，指导机构资料上报及数据提取，按相关要求审核上报第四批数据。落实第二三批药品集采结余留用资金拨付。按照市级统一要求，共计拨付14家机构36.35万元，切实减轻参保群众经济负担。加强落实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成立DRG试点专班，强化质控和编码人员配备，积极协调HIS系统厂商配合做好数据对接等基础环境信息化硬软件改造工作。全流程指导试点机构做好DRG文件学习，熟悉业务流程，参与系统建设调研。目前，区管定点医疗机构实施按病种付费病种156种，日间手术病种13种，按床日付费病种9种。落实网络建设专项经费约49万元，建设覆盖区-街道-社区服务专线108条，设立基层医保服务站点106个，其中街道8个，社区98个，配备专兼职经办人员107人，明确街道、社区医保站（室）经办服务事项13项，事项、制度上墙公示，便于接受群众监督，同时强化考核制度，压实基层经办责任。经办服务体系初见成效，建设成果得到市级专项展示。注重提升医保信息化服务水平。结合“放管服”改革要求，以快捷便民为目标，大力推广陕西医保公共服务平台、“陕西医保”小程序等在线办理渠

道。完善“碑林医保”微信公众号，搭载医保电子凭证激活、跨省异地就医备案、医保智能客服等功能，即时提供办事指南、表格下载，方便参保企业群众随时随地办理，让“最多跑一次”落到实处。积极推行智慧医保掌上服务。完成“足不出户·云办事”智慧指引医保服务模块，梳理第一批13个医保掌上办理服务事项，提供掌上自助办理渠道，测试梳理掌办流程，绘制操作流程实景指引，办事者只需“按图索骥”，即可完成掌上业务办理，解决“不会办”的问题，促进群众满意度再提升。“走千家访万户”助医帮困初见成效。深入推进党建+医保服务模式，充分发挥医保部门职能作用，融合开展“走千家访万户”助医帮困、“五进五争五比”等活动，通过问卷调查、实地走访等方式，了解企业群众医保需求，着力破除制约企业群众办事瓶颈。截至目前，已累计走访群众640余户，回收参保群众问卷630余份、参保企业问卷500余份，反馈处理各类共性特性问题75条。医保系统作风建设不断优化。拟定我区医保行风建设工作方案，创新提出创建“学习型”“服务型”“规范型”“为民型”“满意型”窗口目标，结合全市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上线工作，进一步梳理垂管事项，完善经办服务指南，精简办理材料，压缩办结时限，推广在线办理。不断强化业务学习，落实服务规范标准，拓宽监督投诉渠道，倒逼作风服务不断改善。

（一）主要职责。

第一条根据《中共西安市委办公厅、西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西安市碑林区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市办字〔2019〕21号），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西安市碑林区医疗保障局（以下简称区医保局）是区

政府工作部门，为正处级。

第三条区医保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区委关于医疗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医疗保障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 贯彻中、省、市医疗保障工作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拟定全区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方面的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区医疗、生育及其他各项补充医疗保险的管理工作。

2. 制定全区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统筹管理和监督使用全区医疗保障基金，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安全防控机制，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

3. 执行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组织落实长期护理保险制度。

4. 执行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根据中、省、市医保目录准入谈判规则，制定全区医保目录准入谈判实施办法并组织实施。

5. 贯彻落实中、省、市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贯彻落实中、省、市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等配送和结算管理政策并监督实施。

6. 组织实施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按权限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相关违法违规行为。

7. 负责医疗保障经办服务工作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医疗保障信息化建设，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大数据管理和应用体系，贯彻落实中、省、市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执行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开展医疗保障领域合作交流。

8. 负责本部门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9. 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10. 职能转变。区医保局应落实全市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和大病保险制度，建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确保医保资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更好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用负担。

11. 有关职责分工。区卫生健康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区医保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二）内设机构。

区医保局设下列内设机构：

1. 办公室。负责机关党务、政务工作；督促检查机关工作制度的落实；负责机关会议的组织和决定事项的督办；负责人大建议议案和政协提案的办理；负责文电、机要、宣传、档案、保密、信访、计划生育、机关财务、接待以及后勤服务工作；负责本单位机构编制、干部人事、劳动工资、出国政审、培训、离退休人员服务等工作；负责组织实施目标责任综合考核工作。

2. 医疗保障科。负责拟定全区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方面的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制定医疗保障

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执行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组织落实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执行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贯彻落实中、省、市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组织实施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负责医疗保障经办服务工作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医疗保障信息化建设。

3. 区医疗保险经办中心（二级预算单位）承担本行政区域内的基本医疗保险、补充医疗保险、灵活就业人员医疗保险、重大疾病医疗补助、公务员医疗补助等医疗保险服务工作；负责社会医疗保险个人账户管理、办理医保卡；负责社会保险医疗（定点）协议医药机构指导、考评、监督；负责为社会医疗保险运行分析、决策和信息系统建设等提供数据，并对医疗服务信息系统数据标准库管理、维护；医疗保险相关政策咨询服务；医疗、生育零星医疗费报销申报；异地就医申办、异地人员门诊特定项目审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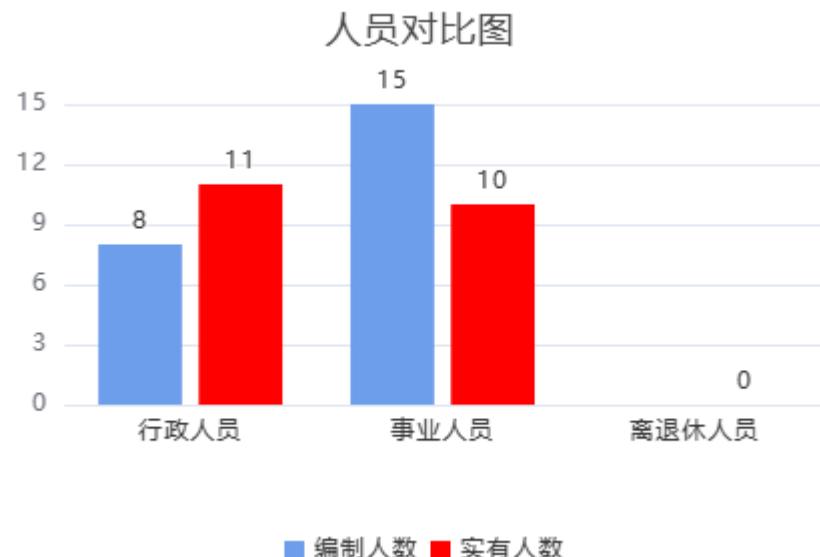
二、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2022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2个，包括本级及所属1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碑林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2	碑林区医疗保险经办中心

三、人员情况

截至2022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23人，其中行政编制8人、事业编制15人；实有人员21人，其中行政11人、事业10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0人。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735.62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4,322.8万元，下降71.35%，下降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全市公务员医疗补助政策变更，由原先医保局管理全区公务员医疗补助变更为各单位管理各自的公务员医疗补助，故资金大幅度减少。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735.6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735.62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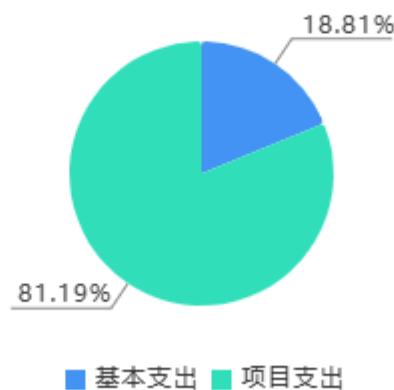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735.6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26.54万元，占18.81%；项目支出1,409.08万元，占81.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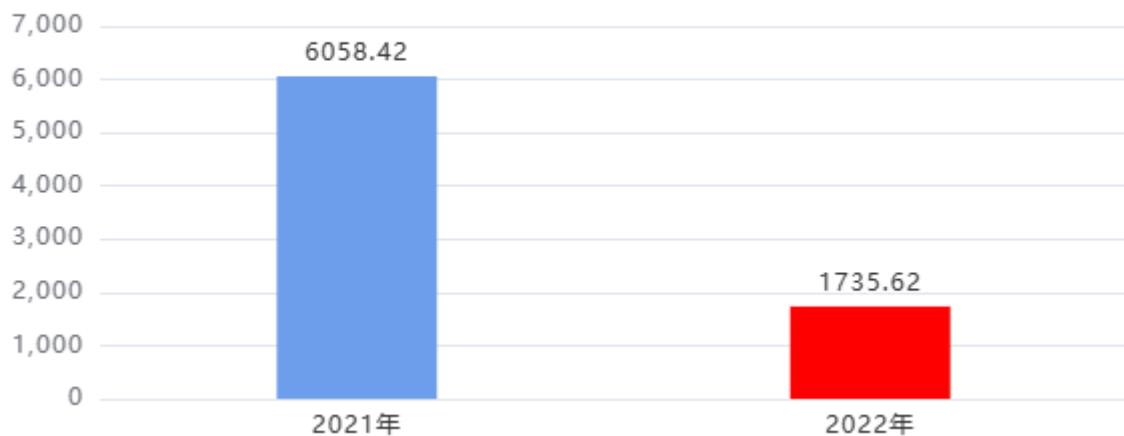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735.62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4,322.8万元，下降71.35%，下降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全市公务员医疗补助政策变更，由原先医保局管理全区公务员医疗补助变更为各单位管理各自的公务员医疗补助，故资金大幅度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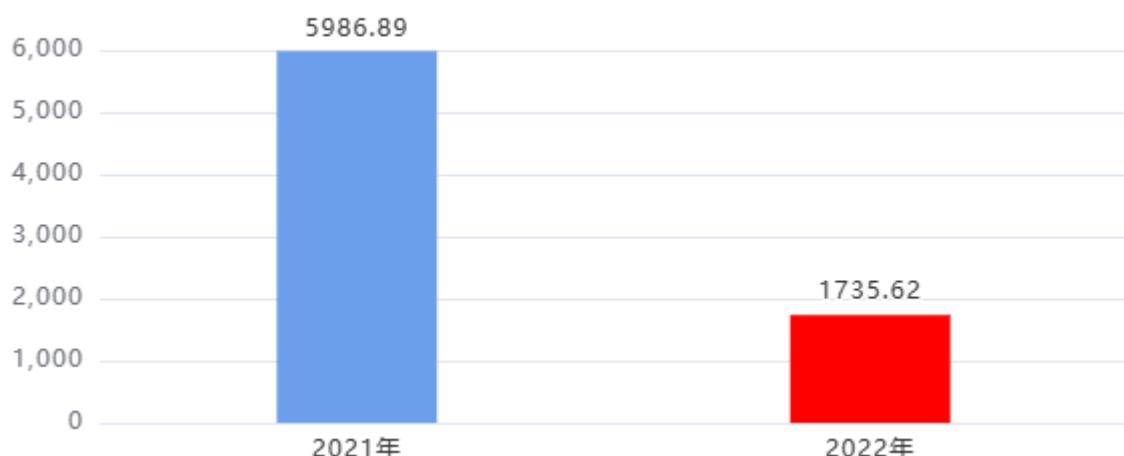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172.36万元，支出决算1,735.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8.04%，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4,251.27万元，下降71.01%，下降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全市医疗补助政策变更，由原先医保局管理全区公务员医疗补助变更为各单位管理各自的公务员医疗补助，故资金大幅度减少。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19.08万

元，支出决算20.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9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人员变动导致经费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4.7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我区2022年2月份开始将职业年金单位部分实行虚账记账。此金额为年初本单位已申报的职业年金记实金额。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0.12万元，支出决算0.1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6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工伤保险科目调整。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585.4万元，支出决算577.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6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全区离休人员全年实际报销金额小于年初预算数字。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3.47万元，支出决算3.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8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医疗基数变更，费用下降。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202.9万元，支出决算633.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12.2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全区公务员二次报销2021年四季度金额于2022年1月出账，故于2022年追加此项工作经费，并同期上解至市医保经办中心。

7.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

(项)。年初预算105.74万元，支出决算15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2.9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人员变动导致经费增加。

8.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61.47万元，支出决算103.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8.7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人员变动导致经费增加。

9.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156.84万元，支出决算207.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2.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2022年年中追加医保三级服务体系网络建设项目。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32.34万元，支出决算33.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0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人员变动导致经费增加。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城乡医疗救助（项）。年初预算5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城乡医疗救助改为市级统筹，为预防出现市级统筹前产生遗留业务，在2022年年初配置了5万元区级配套资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26.54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 人员经费302.94万元，主要包括：绩效工资、基本工资、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医疗费补助、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

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奖金、职业年金缴费、住房公积金、奖励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二) 公用经费23.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其他交通费用、邮电费、工会经费、差旅费、委托业务费。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16万元，支出决算17.38万元，完成预算的108.62%。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10万元，主要原因是：2022年全区机关运行经费标准有调整。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184.8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84.86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2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保障干部职工工资福利；保证机关和中心正常运转，积极做好日常基金安全监督防控工作；按照规定每月按时对离休特殊人群、公务员医疗救助人群、公务员二次报销人群做好支付和上解工作，促进医保待遇及时发放；统筹开展劳务派遣人员、医保业务档案整理、双定机构审核及稽核委外业务以及医保三级网络建设工作；推动经办机构不断提升管理服务水平。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医保三级网络建设等7个一、二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1409.08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本部门2022年度无主管专项资金。

组织对医保三级网络建设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5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通过项目实施，打通经办服务“最后一公里”，方便群众在家门口办事，现需在全区范围内开展医保网络改造，确保街道、社区医保专网接入，为服务事项下沉夯实基础。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8，全年预算数1735.62万元，执行数1735.6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本

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保障干部职工工资福利；保证机关和中心正常运转，积极做好日常基金安全监督防控工作；按照规定每月按时对离休特殊人群、公务员医疗救助人群、公务员二次报销人群做好支付和上解工作，促进医保待遇及时发放；统筹开展劳务派遣人员、医保业务档案整理、双定机构审核及稽核委外业务以及医保三级网络建设工作；推动经办机构不断提升管理服务水平。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基层队伍建设亟待加强。二级单位区经办中心正式干部仅有10人，其余皆为临聘人员；下属服务体系中8个街道办事处、99个社区也均无正式专职医保专干，临聘队伍流动性大，极不稳定，存在一定业务风险；且随着参保人数增加，业务量增大，职能范围扩展，加之医保工作有极强的专业性，政策性，延续性，现有人员数量明显不足，已无法满足业务发展需求，急需尽快配备懂医懂药懂政策，专业，专精，专职人员队伍。下一步改进措施：突出宣传宣讲，拓宽医保惠民政策全面覆盖。继续加大宣传力度，不断扩宽宣传渠道，丰富宣传手段，充分利用广播、电视等传统媒体和微信、微博、网站等新媒体，发挥基层医疗保障队伍作用，重点突出报销比例、常见慢性病和特殊慢性病鉴定、医疗救助等群众关心关切的医保政策，切实提高广大群众参保积极性和医保政策知晓度、满意度。

碑林区医疗保障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西安市碑林区医疗保障局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1	基本支出	已完成	326.54	326.54		326.54	326.54		—	100%	—
	任务2	项目支出	已完成	1409.08	1409.08		1409.08	1409.08		—	100%	—
金额合计			1735.62	1735.62			1735.62	1735.62		10	100%	1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保障干部职工工资福利。 目标2: 保证部门正常运转, 积极做好日常医保基金安全监督防控工作。 目标3: 按照规定每月按时离休人员支付医疗费。 目标4: 按照文件规定就是向公务员医疗救助人员发放补助。 目标5: 按照规定做好向市上上解公务员二次补助工作。 目标6: 按照规定开展劳务派遣、档案整理、双定机构审核及稽核委外业务、医保三级网络建设、高层次人才慰问等工作。						目标1: 保障干部职工工资福利。 目标2: 保证部门正常运转, 积极做好日常医保基金安全监督防控工作。 目标3: 按照规定每月按时离休人员支付医疗费。 目标4: 按照文件规定就是向公务员医疗救助人员发放补助。 目标5: 按照规定做好向市上上解公务员二次补助工作。 目标6: 按照规定开展劳务派遣、档案整理、双定机构审核及稽核委外业务、医保三级网络建设、高层次人才慰问等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 在职干部数		21人		21人		1.25	1.25		
			指标2: 办公用品购买批次数		12批次		12批次		1.25	1.25		
			指标3: 特殊人群医疗费发放人次数		150人		150人		1.25	1.25		
			指标4: 公务员医疗救助发放人数		全区干部		全区干部		1.25	1.25		
			指标5: 公务员二次补助人数		全区干部		全区干部		1.25	1.25		
			指标6: 劳务派遣人员服务人数		10人		10人		1.25	1		
			指标7: 医保业务档案整理范围		40万页		40万页		1.25	1		
			指标8: 双定机构审核及稽核委外业务稽核定点机构数		379家/年		379家/年		1.25	1		
			指标9: 医保三级网络建设专网线路		106条		106条		1.25	1		
			指标10: 高层次人才慰问人数		31人		31人		1.25	1.25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指标1: 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25	1.25		
			指标2: 业务覆盖率		100%		100%		1.25	1.25		
			指标3: 特殊人群医疗补助发放率		100%		100%		1.25	1.25		
			指标4: 公务员救助发放率		100%		100%		1.25	1.25		
			指标5: 公务员补助上解率		100%		100%		1.25	1.25		
			指标6: 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25	1.25		
			指标7: 档案整理合同执行率		100%		100%		1.25	1.25		
			指标8: 双定机构稽核检查完成率		100%		100%		1.25	1.25		
			指标9: 医保三级网络建设合同执行率		100%		100%		1.25	1.25		
			指标10: 高层次人才慰问品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30分)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指标1: 工资发放时间		2022年1-12月		2022年1-12月		6.25	6.25		
			指标2: 项目执行时间		2022年1-12月		2022年1-12月		6.25	6.25		
			指标1: 基本支出		326.54万元		326.54万元		6.25	6.25		
			指标2: 项目支出		1409.08万元		1409.08万元		6.25	6.25		
			指标1: 保障干部基本生活		有效保障		效果显著		3.5	3.5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2: 提高办公效能		有效提升		效果显著		3.5	3.5		
			指标3: 持续提高医保基金支付安全性		不断加强		效果显著		3.5	3.5		
			指标4: 确保医保档案完整		不断加强		效果显著		3.5	3.5		
			指标5: 提高民众办事便捷度		不断增强		效果显著		3.5	3		
			指标6: 提高高层次人才慰问工作质量		不断增强		效果显著		3.5	3		
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经办机构不断提升管理服务水平		≥1年		1年		3	3		
			指标2: 做好医保基金工作, 完善医保制度体系		≥1年		1年		3	3		
			指标3: 做好持续提高医保基金支付安全性		≥1年		1年		3	3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受众群体满意度		≥95%		96%		10	10		
	总分								100	98		

(三)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2022年度不单独填写绩效自评表。

(四)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无主管专项资金。

(五)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对医保三级网络建设开展了部门重点绩效评价，评价得分96，综合评价等级为A。详见所附报告《医保三级网络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六) 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双定机构费用审核及稽核委外业务项目，评价得分96，综合评价等级为A。详见所附报告《2021年双定机构费用审核及稽核委外业务绩效评价报告》。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本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2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其中包含了代管的部门本级、碑林区医疗保险经办中心收支情况。

4. 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无变化。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29)89625532。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35.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5.7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676.5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3.3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35.62	本年支出合计	57	1,735.6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735.62	总计	60	1,735.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35.62	1,735.6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78	25.7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67	25.6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97	20.9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0	4.7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1	0.1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1	0.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76.50	1,676.5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14.56	1,214.5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77.74	577.7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29	3.2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33.53	633.53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61.94	461.94						
2101501	行政运行	151.20	151.20						
2101550	事业运行	103.71	103.71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07.03	207.0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34	33.3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34	33.3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34	33.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35.62	326.54	1,409.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78	25.7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67	25.6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97	20.9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0	4.7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1	0.1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1	0.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76.50	267.43	1,409.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14.56	12.52	1,202.0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77.74	6.36	571.3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29	3.2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33.53	2.86	630.67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61.94	254.91	207.03			
2101501	行政运行	151.20	151.20				
2101550	事业运行	103.71	103.71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07.03		207.0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34	33.3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34	33.3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34	33.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35.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5.78	25.7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676.50	1,676.5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3.34	33.3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35.6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735.62	1,735.6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735.62	总计	64	1,735.62	1,735.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735.62	326.54	1,409.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78	25.7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67	25.6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97	20.9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0	4.7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1	0.1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1	0.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76.50	267.43	1,409.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14.56	12.52	1,202.0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77.74	6.36	571.3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29	3.2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33.53	2.86	630.67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61.94	254.91	207.03
2101501	行政运行	151.20	151.20	
2101550	事业运行	103.71	103.71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07.03		207.0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34	33.3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34	33.3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34	33.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97.9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60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15.59	30201	办公费	9.1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38.31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52.44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19.98	30205	水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97	30206	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70	30207	邮电费	0.2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68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76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7	30211	差旅费	0.34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33.3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98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4.95	30227	委托业务费	0.11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92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0.03	30229	福利费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89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302.94	公用经费合计					23.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决算数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医保三级网络建设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医保三级网络建设项目预算资金为 50 万元，资金来源为区级资金。项目实施时间为 2022 年 5 月-2023 年 5 月。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 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根据预算安排，根据合同约定，本项目 2022 年计划投入 50 万元计划用于医保三级网络建设项目资金支出，拨付到位率 100%。

(二)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项目严格按照《西安市碑林区财政局关于下达医保三级网络建设经费的函》碑财函〔2022〕154 号文件执行。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的意见》、《国家医疗保障局关于优化医保领域便民服务的意见》（医保发〔2021〕39 号）均明确指出，要加强基层医保经办能力建设，推行医保经办服务就近办理，大力推动医保经办服务下沉，发挥街道作为服务城乡居民的区域中心作用。

根据《关于做好国家医保信息平台上线工作的通知》（市医保发〔2021〕70 号），西安市将于近期上线国家医保信息平台，新平台上线后，需通过医保专网进行访问，街道、

社区需逐步过渡接入医保专网，便于后期业务开展。区医保中心于 2022 年 5 月开展医保三级网络建设工作。

2. 项目资金无挪用、占用和沉淀现象。

(三)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数量指标

根据《关于做好国家医保信息平台上线工作的通知》(市医保发〔2021〕70 号)，区医保中心对全区 8 个街道、98 个社区通过专线方式接入医保专网，共 106 条专网线路。

(2) 质量指标

医保三级网络建设工作涉及聘请的第三方移动网络机构专业性较强，故我单位医保三级网络建设项目合同执行率达到年初目标 100%。

(3) 时效指标

碑林区医疗保险经办中心于 2022 年 5 月 16 日至 2023 年 5 月 15 日完成医保三级网络建设工作。

(4) 成本指标

医保三级网络建设项目实际支出 49.25 万元。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社会效益

一是为建设“区-街道-社区”三级医保服务网络，打通经办服务“最后一公里”，方便群众在家门口办事，现需在全区范围内开展医保网络改造，确保街道、社区医保专网接

入，为服务事项下沉夯实基础。二是 8 个街道、98 个社区专网接入后，三级医保服务网络初步建成，城乡居民参保登记缴费、信息查询及变更、异地就医备案、零星（手工）报销初审等业务下放街道社区办理，为我区 20 余万参保居民提供家门口的医保服务，提高民众办事便捷度。

（2）可持续效益

医保三级网络建设工作在持续提高民众办事便捷度的积极作用效果大于 1 年，有效帮助我区 20 余万参保居民提供家门口的医保服务。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医保三级网络建设受众群体满意度 97%。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医保三级网络建设项目因政府采购涉及跨年合同，存在无法在 2022 年度进行全面监测的情况。下一步我中心将进一步与街道和社区加强沟通，让第三方专业移动网络公司对 106 条网络实施监测监控工作。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在政府门户网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医保三级网络建设项目绩效表

碑林区医疗保障局

2023 年 8 月 13 日

医保三级网络建设项目建设绩效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医保三级网络建设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碑林区医疗保险经办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0	50	49.25	10.0	98.5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50	49.25	—	98.5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随着医保三级网络建设和完善，我局将信息网络服务专项资金纳入日常部门预算，严格按照省、市医保局的要求，在做好平台高效、稳定、平稳、安全运行的同时，逐步探索更多医保经办高频服务事项下沉，同时，专网接入后，由区医保经办中心统一协调市级部门为街道、社区配置数字证书、经办权限；负责指导街道、社区系统培训，业务开展，全力推进以区医保经办机构为中心、街道医保服务站为枢纽、社区医保服务室为网底的“三级联动医保服务体系”，真正实现我区36万参保人员医保业务“马上办”、“门口办”的目标，有效推动各项医保政策在基层的落实落地。				随着医保三级网络建设和完善，严格按照省、市医保局的要求，在做好平台高效、稳定、平稳、安全运行的同时，逐步探索更多医保经办高频服务事项下沉，同时，专网接入后，由区医保经办中心统一协调市级部门为街道、社区配置数字证书、经办权限；负责指导街道、社区系统培训，业务开展，全力推进以区医保经办机构为中心、街道医保服务站为枢纽、社区医保服务室为网底的“三级联动医保服务体系”，真正实现我区36万参保人员医保业务“马上办”、“门口办”的目标，有效推动各项医保政策在基层的落实落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 医保专线	106条	106条	12.5	12.5	
		质量指标	指标1: 合同执行率	100%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指标1: 服务期限	2022年5月—2023年5月	2022年5月—2023年5月	12.5	10	此项目为跨年项目，故于2023年此项目才能考核
		成本指标	指标1: 网络服务费	50万元	49.25万元	12.5	12	竞争性磋商后，实际金额比预算金额低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提高民众办事便捷度	显著提高	明显提高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持续提高民众办事便捷度	≥1年	1年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指标1: 受众群体满意度	≥95%	97%	10	10	
总分						100	96	

2021 年双定机构费用审核及稽核委外业务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碑林区 2021 年度双定机构费用审核及稽核
委外业务

主管部门：碑林区医疗保险经办中心

委托单位：碑林区财政局

评价机构：陕西闻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10 月

一、 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概况	1
1. 项目立项背景	1
2. 项目内容和实施情况	1
3. 预算及资金支出情况	2
(二) 项目绩效目标	3
1. 总体目标	3
2. 年度目标	3
二、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3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4
1. 评价目的	4
2. 评价对象和范围	4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	4
1. 绩效评价原则	4
2. 评价指标分析	4
(三) 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5
1. 评价方法	5
2. 评价标准	6
(四)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6
1. 成立评价小组	6
2. 前期调研、工作方案制定	7
3. 实地核查	7
4. 数据分析及撰写报告	7
(五) 评价组人员组成	7
三、 评价结论和绩效指标分析	8
(一) 综合评价结论	8
(二) 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8
1. 项目决策	8
2. 项目过程	10
3. 项目产出	11
4. 项目效益	13
四、 存在的问题	14
五、 相关建议	15
附件 1 评价打分底稿	17

附件 2 满意度问卷.....	33
附件 3 工作方案.....	43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 项目立项背景

基于我国城乡基本医疗保险制度不断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迅速发展，医疗机构数量明显增加的实际情况，特别是医养结合、“互联网+医疗”等医疗服务新需求的快速涌现，国家医疗保障局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医疗保障定点管理、提高医疗保障基金使用效率、更好地保障广大参保人员权益，于 2021 年 2 月 1 日起施行印发了《医疗机构医疗保障定点管理暂行办法》和《零售药店医疗保障定点管理暂行办法》。办法要求互联网医院可以与其依托的实体定点医疗机构签订协议并报统筹地区医保经办机构备案后，其提供服务产生符合规定的相关费用由统筹地区医保经办机构与定点医疗机构结算。其中要求申请医保定点的医疗机构设立医保药品、诊疗项目、医疗服务设施、医用耗材、疾病病种等基础数据库，按规定使用国家统一的医保编码。同时加强和规范零售药店医疗保障定点管理，提高医疗保障基金使用效率，更好地保障广大参保人员权益。西安市碑林区医疗保险经办中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三十五号)、西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西安市城镇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药机构协议管理办法》的通知(市人社发〔2016〕93 号)以上两个办法制定了《碑林区新定医药机构审核评估标准》完善新增定点医药机构申报工作时的审核标准。

2. 项目内容和实施情况

(1) 项目内容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 2021 年碑林区双定机构费用审核及稽核委外业务，对西安市碑林区内 377 家定点医药机构进行稽核及审核管理。全年累计 86 家定点医药机构存在违规问题，占总比例的 22.80%，暂

停医保支付 17 家。具体内容见表 1-1。

表 1-1 2021 年碑林区双定机构费用审核及稽核数据表

名称	核查数量	核查违规数量	违规占比
定点医疗机构	200	60	30.00%
定点零售药店	177	26	14.69%
总计	377	86	22.80%

本次绩效评价涉及建立医保“两定”机构准入机制，改善区医保局在新增定点医药机构申报工作时的审核标准问题。2021 年全区上报新定资料审核验收 143 家，经评估后新增定点医药机构 63 家。具体内容见表 1-2。

表 1-2 2021 年碑林区新增双定机构数据表

名称	初审数量	审核通过数	占比
定点医疗机构	85	29	34.12%
定点零售药店	58	34	58.62%
总计	143	63	44.06%

（2）组织管理

本项目涉及的单位包括碑林区医疗保险经办中心、碑林区财政局、第三方公司平安医疗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各方职责如下：

碑林区医疗保险经办中心：组织项目申报提出资金预算计划，参与 2021 年碑林区双定机构费用审核及稽核，监督检查资金使用情况，拨付双定机构稽核服务费。

碑林区财政局：负责建立资金管理制度，组织资金预算的编制和执行；审核资金使用计划，按规定拨付资金；组织开展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平安医疗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制定业务管理规定，制定稽核标准及内容，参与碑林区 377 家双定医药机构的核查。

3. 预算及资金支出情况

预算编制：西安市碑林区医疗保险经办中心依据上年度双定机构费用审核及稽核委外业务项目资金支付情况，于每年 11 月底 12 月初进行下一年度项目申报。西安市碑林区财政局 2021 年对区级预算单

位财政支出预算批复 47 万元(碑财发〔2021〕1 号)及 39.36 万元 (碑财函〔2021〕223 号)，医疗经办中心共收到财政预算资金 86.36 万元，由于 2020 年度未支付第三方公司 14.36 万元稽核服务费，除去上一年度费用共收到 72 万元整，实际支出 72 万元，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预算执行率 100%。资金拨付由碑林区医疗保险经办中心向碑林区财政局申请，碑林区财政局审批通过后将资金拨付至西安市医疗保障局，由经办中心统一将资金拨付至平安医疗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本项目的总目标为：整体规范医保基金合理支出，杜绝医保欺诈、滥用、浪费等违规行为；通过对定点医药机构涉及社保基金支出项目实行严格监督，保证医保基金支付安全。

2. 年度目标

表 1-3 2021 年度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稽核定点医疗机构数量	=377 家
		新增定点医药机构数量	=n 家
	质量指标	现场检查完成准确率	=100.00%
		非现场检查完成准确率	=100.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00%
	成本指标	双定机构费用审核及稽核费用	≤ 72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双定机构用户投诉率	≤ n%
		新增定点医药机构审核通过率	≥ n%
		双定医药机构违规降低率	≥ n%
		经办中心审核和稽核能力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基金支付安全性	1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众群体满意度	≥ 98%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是提高公共服务质量、提升公共支出有效性的手段，通过指标设计和量化分析检验公共支出的效果，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效和影响力因素等方面，综合考察项目的完成情况、取得的成绩及效益，分析项目管理过程中的问题及原因并针对性地提出建议。

2. 评价对象和范围

评价对象及范围：2021 年度西安市碑林区双定机构费用审核及稽核委外业务。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

1. 绩效评价原则

(1) 相关性原则

绩效评价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

(2) 重要性原则

指标体系的制定上，优先使用最具评价对象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3) 系统性原则

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定量指标应量化，定性指标可衡量，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效益等。

2. 评价指标分析

(1) 指标体系设计思路

本次政策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设计以《关于印发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通知》（财预〔2013〕53号）、《项目支出绩效评

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西安市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市财发〔2020〕56号）为参考，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项目特点，由评价组按照逻辑分析法进行设计。评价指标体系的设计依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的基本逻辑路径，从项目立项投入、组织实施及管理、项目产出及效果全过程设计指标。其中，决策类指标主要针对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进行指标设计，确保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程序规范，绩效目标科学合理、指标内容明确可衡量，资金编制科学、分配合理。过程类指标分别针对资金管理、组织实施进行指标设计，确保项目资金执行合规，管理制度健全、制度执行有效。产出类指标主要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4个维度考察项目完成情况，确保项目产出达到目标。效益类指标主要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满意度进行指标设计，确保项目效益符合预期。

（2）指标说明

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依据项目特点，评价组应用逻辑分析法，按照绩效指标建立的明确性、可操作性和相关性等标准，设计科学的指标体系。指标体系包括指标体系和基础表两部分，指标体系是评价的依据，基础表是支持评价的基础数据，由被评价单位负责填报。指标体系包括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效和影响力四部分内容，力求全面考察项目决策、资金投入、过程管理、产出效果和影响力，体现从投入到产出、效果和影响力因素的绩效逻辑路径。

（三）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 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运用文献法、社会调查法、专家咨询法等方法，坚持定量优先、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始终遵循科学规范、全面系统、公正公开和绩效相关的基本原则。

1. 文献法

通过广泛收集相关文献，并通过对文献的研究形成对事实的科学认识，从中选取信息，以达到调查研究目的。

2. 社会调查法

在了解双定机构业务的基础上，通过对部门领导、各项目负责人有针对性访谈，对西安市双定机构发展现状及目前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挑战进行了深入了解，初步获取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的方法。

3. 专家咨询

在绩效评价的过程中引入专家，参与方案和报告的评审，提升方案和报告的科学性、全面性，评审后的方案包括绩效目标和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均作为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

2. 评价标准

(1)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是依据绩效评价基本原理，分别按照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制定。

(2) 评分等级

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总分设置为 100 分，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四）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实施分为前期准备、过程实施、形成报告三个阶段。

1. 成立评价小组

2022 年 9 月，经过与委托方沟通，了解项目基本情况及需求，成立项目评价小组，小组成员包括项目负责人，项目顾问、项目质控师、项目经理、项目助理、业务及财务专家，另外聘请绩效行业专家对于评价工作全流程进行指导并给予质控意见。

2. 前期调研、工作方案制定

经过前期调研，获取 2021 年双定机构费用审核及稽核委外业务基本信息资料，评价组对于基本资料进行梳理，进行方案撰写。2021 年 9 月上旬评价组完成工作方案的初步制定。

3. 实地核查

2022 年 9 月，根据工作方案，评价组针对项目进行了实地核查，现场核查分为 1 个对象，一为碑林区经办中心，评价组对西安市碑林区经办中心进行调研，对项目前期立项情况、实施情况、后续监管情况进行了访谈。

4. 数据分析及撰写报告

2022 年 10 月 8 日-2022 年 10 月 16 日，评价组对采集的资料数据进行处理、分析和评分，并提炼结论、问题建议。10 月 16 日完成报告初稿撰写，详细安排详见表 2-1。

表 2-1 绩效评价时间安排表

序号	阶段	内容	时间安排
1	前期准备阶段	前期资料收集及调研，形成方案初稿	2022.9.1-2022.9.20
2	过程实施阶段	数据采集、资料收集	2022.9.20-2022.10.10
3		现场调研、问卷调查、访谈及数据核查	
4	形成报告阶段	报告撰写并形成初稿	2022.10.11-2022.10.16
5		报告评审及修改	2022.10.17-2022.10.31

（五）评价组人员组成

本次 2021 年双定机构费用审核及稽核委外业务绩效评价项目组织工作包括成立评价组，前期调研，工作方案制定，调查取数，报告撰写。评价组成员具体分工如表 2-2。

表 2-2 项目人员安排表

单位	项目角色	姓名	工作职责
陕西闻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专家定位	刘国永、 李文思、 许英明、 张刘楠	对项目评价思路和重点进行指导把控； 行业专家对行业现状及发展重点进行指导
	质量控制	夏和飞	对完成的方案及报告进行质控审核
	质量控制	吴晶	对评价思路、实施路径、实施过程、评价结果等进行全过程指导
	执行组长	杨凯翔	主导项目的实施和操作，主要负责方案的制定、指标研制、报告撰写等
	成员	张可昕	协助项目的实施和操作，主要负责方案的制定、指标研制、报告撰写等
	成员	张高洁	协助项目的实施和操作
	成员	张晓桐	协助项目的实施和操作
	成员	党显奎	协助项目的实施和操作
	成员	马雯洁	协助项目的实施和操作

三、评价结论和绩效指标分析

(一) 综合评价结论

运用由评价组研发并通过专家组论证的指标评价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基础数据填报、问卷调查和访谈获取的数据，评价组对 2021 年碑林区双定机构费用审核及稽核项目进行了独立客观的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79.27 分，绩效评级为“中”。各指标得分情况见表 3-1。

表 3-1 项目指标得分情况汇总表

序号	一级指标	权重分	得分	得分率
1	项目决策	16	13.6	85.00%
2	项目过程	24	15.9	66.25%
3	项目产出	28	21	75.00%
4	项目效益	32	28.77	89.91%
合计		100	79.27	79.27%

(二) 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 项目决策

项目决策类指标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三个方面对项目的制定情况进行考察，共 4 个三级指标，共计 16.00 分，本项目实际得分为 11.36 分，其中满分指标为 3 个，扣分指标为绩效目标合理

性。各个指标的实际得分情况见表 3-2。

表 3-2 项目决策指标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得分	得分率
A 项目决策 (16)	A1 项目立项 (6)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充分	3	100.00%
		A12 项目立项规范性	3	规范	3	100.00%
	A2 绩效目标 (6)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6	合理	3.6	60.00%
	A3 资金投入 (4)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科学	4	100.00%
合计			16	-	11.36	71.00%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本项目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三十五号)，西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西安市城镇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药机构协议管理办法》的通知(市人社发[2016]93 号)等文件，明确了碑林区医疗保险经办中心两定机构审核稽核职责；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即 3 分。

A12 项目立项规范性：本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进行申请并设立，申请资料符合规定，事前经过可行性研究并出具研究报告；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即 3 分。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①本项目设立了总目标和年度绩效目标；②从设立的年度绩效目标看，年度目标较为明确可实现、有明确的时间限制。但是产出指标中存在质量指标与时效指标重复，未体现出质量指标的明确性；社会效益指标较为单一、不够量化、不能全面反映战略目标和总目标；数量指标不完整共 3 处问题；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60% 权重分，即 3.6 分。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①项目预算编制完整，并附有 2021 年双定机构费用审核及稽核委外业务项目项目可行性简要分析；②项目预

算与项目目标相匹配，医疗保险经办中心以每年每家定点医药机构至少稽核四次的要求，对碑林区协议管理的 377 家定点医药机构进行审核、稽核检查，预算资金 72 万元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即 4 分。

2. 项目过程

项目实施类指标从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两个方面对项目的实施情况进行考察，共 6 个三级指标，共计 24.00 分，本项目实际得分为 15.90 分，其中满分指标为 3 个，分别为预算执行率、政府采购规范性、双定机构基金监管制度健全性及执行有效性。各个指标的实际得分情况见表 3-3。

表 3-3 项目管理指标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得分	得分率
B 项目过 程 (24)	B1 资金管 理 (6)	B11 资金 使用合规 性	3	合规	0	0.00%
		B12 预算 执行率	3	100%	3	100.00%
	B2 组织实 施 (18)	B21 政府 采购规范 性	4	规范	4	100.00%
		B22 财务 管理制度 健全性	4	健全	2.4	60.00%
		B23 审核 标准合理 性	5	合理	1.5	30.00%
		B24 双定 机构基金 监管制度 健全性及 执行有效 性	5	健全	5	100.00%
合计		24	-	15.9	66.25%	

B11 资金使用合规性：2021 年 10 月 11 日经办中心一次性支付

43.08 万元于第三方机构，未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及 2020 年度合同协议的要求进行支付；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得分，即 0 分。

B12 预算执行率：本项目 2021 年年初共安排预算 72 万元，2021 年该项目实际支出 72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得 100%，即 3 分。

B21 政府采购规范性：本次项目采用竞争性磋商的方式进行采购，采购范围及主体明确，采购事项依法进行了备案及审批，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即 4 分。

B22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①碑林区医疗保险经办中心制定了双定机构费用审核及稽核委外业务资金管理办法；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明确了经办中心与平安医疗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合同，中心财务按季度进行付款；③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较简略，并未对第三方公司违规问题如何扣除相对应资金占比的情况进行明确说明。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60% 权重分，即 2.4 分。

B23 审核标准合理性：①新增双定医药机构项目制定了项目审核标准，由专家进行审核；②项目审核标准明确了对申报资料的查验工作，但未对项目质量是否达标、项目效益是否显著进行考量；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30% 权重分，即 1.5 分。

B24 双定机构基金监管制度健全性及执行有效性：①碑林区医疗保险经办中心制定了内部控制评价与监督制度；②项目实施了现场监督检查。评价或监督工作组根据工作方案和评价与监督人员进行了明确分工；③第三方公司协助经办中心工作人员采取现场查看经营场所、调阅病历资料，随机抽查药品、收费项目、收费标准等方式，对两定机构执行协议执行情况进行检查；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即 5 分。

3. 项目产出

项目产出类指标从项目的产出情况进行考察，共 5 个三级指标，

共计 28.00 分，本政策实际得分为 21.00 分，其中满分指标为 4 个，分别为定点医疗机构核查数量、定点零售药店核查数量、新增定点医药机构数量、双定机构问题整改率，各个指标的实际得分情况见表 3-4。

表 3-4 项目绩效指标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得分	得分率
C 项目产出 (28)	C1 项目产出 (28)	C11 定点医疗机构核查数量	5	200 家	5	100.00%
		C12 定点零售药店核查数量	5	177 家	5	100.00%
		C13 新增定点医药机构数量	5	60 家	5	100.00%
		C14 双定机构稽核频次准确率	7	1508 次	0	0.00%
		C15 双定机构问题整改率	6	100%	6	100.00%
合计		28	-	21	75.00%	

C11 定点医疗机构核查数量：评价组依据实地核查及基础数据表，实际稽核定点医疗机构 200 家；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即 4 分。

C12 定点零售药店核查数量：评价组依据实地核查及基础数据表，实际稽核定点零售药店 177 家；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即 4 分。

C13 新增定点医药机构数量：评价组依据碑林区医疗保险经办中心两定绩效自评报告，实际新增定点医药机构 63 家；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即 5 分。

C14 双定机构稽核频次准确率：评价组依据基础数据表得出，2021 年共稽核 377 家医药机构，全年对每家机构稽核 4 次，应稽核

共 1508 次；实际稽核次数 1352 家；根据指标评分，该指标不得分，即 0 分。

C15 双定机构问题整改率：评价组依据基础数据表得出，2021 年共需要整改 383 次，实际整改数量为 383 次；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即 5 分。

4. 项目效益

项目效益类指标从五个方面对政策的效益情况进行考察，共 5 个三级指标，共计 32.00 分，本政策实际得分为 28.86 分，其中满分指标为 3 个，分别为新增定点医药机构审核通过率、双定零售药店满意度、双定医疗机构满意度，各个指标的实际得分情况见表 4-4。

表 3-5 影响力指标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得分	得分率
D 项目效益 (32)	D1 效益指标 (20)	D11 双定机构用户投诉增长率	7	≤近三年平均值	6.37	90.95%
		D12 新增定点医药机构审核通过率	7	≥近三年平均值	7	100.00%
		D13 定点医疗机构违规降低率	7	<近三年平均值	4.4	62.86%
	D2 满意度指标 (12)	D21 双定零售药店满意度	5.5	≥98%	5.5	100.00%
		D22 双定医疗机构满意度	5.5	≥98%	5.5	100.00%
合计		32	-	28.86	90.19%	

D11 双定机构用户投诉增长率：评价组依据基础数据表实际投诉率为 19.94%，近三年双定机构投诉率平均值为 21.75%；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90.95% 权重分，即 6.37 分。

D12 新增定点医药机构审核通过率：评价组依据基础数据表得出平均值为 41.67%；2021 年实际申报数量 143 家，实际通过数 63 家，新增定点医药机构审核通过率为 44%；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即 7 分。

D13 定点医疗机构违规降低率：评价组依据基础数据表得出平均值为 15.38%，2021 年违规率为 22.81%，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62.85% 权重分，即 4.4 分。

D21 双定零售药店满意度：评价组共回收 151 份满意度问卷调查表，满意度值为 99.78%，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即 5.5 分。

D22 双定医疗机构满意度：评价组共回收 177 份满意度问卷调查表，满意度值为 98.35%，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即 5.5 分。

四、存在的问题

在评价过程中，评价组发现存在一些有待改进的方面，具体如下：

（一）经办中心未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及合同协议对第三方公司进行支付，资金拨付滞后

评价组根据双定机构费用审核及稽核委外业务资金管理办法梳理出，碑林区医疗保险经办中心与平安医疗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合同，经办中心财务按季度进行付款。2020 年合同协议规定签订起每三个月的首月 15 个工作日内将经办服务费用 14.36 万元支付给乙方。实际梳理支付凭证发现 2021 年 10 月 11 日经办中心一次性支付 43.08 万元于第三方机构，未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及 2020 年度合同协议的要求进行支付；2021 年度合同费用结算规定自本协议服务开始起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第一笔款，共计人民币 11.92 元；2021 年 11 月 30 日前，支付第二笔款，共计人民币 11.216 万元。剩余 5.784 万元作为质量保证金甲方应在 2021 年 12 月 10 日对乙方完成考核结果结算，并完成质量保证金付款。经办中心于 2021 年 12 月 13 日支付第三方公司 25 万元，14 日共支付 3.92 万元，均未按照合同规定时

间及金额进行支付。

(二) 项目实施过程中未按照计划完成稽核工作

评价组通过梳理双定机构费用审核及稽核委外业务项目申报文本及实地调研发现，通过引入第三方平安医疗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计划实现对碑林区协议管理的 377 家定点医药机构进行每年每家至少稽核四次工作，实际项目实施过程中 2021 年定点医疗机构稽核次数 706 次，定点零售药店 646 次，共计 1352 次，计划要求应稽核 1508 次，未按照计划完成稽核工作。

(三) 双定机构违规率及投诉率逐年增长，效益情况较差

评价组依据 2019-2021 年基础数据表进行分析，用户投诉及稽核违规率逐年增长，项目效益情况较差。随着双定机构稽核项目的出现，违规情况及用户投诉数量应该按照逐年下降的趋势发展，具体数据详见表 3-6、3-7：

表 3-6 2019-2021 双定机构用户投诉率

名称	2019 用户投诉数量	2020 用户投诉数量	2021 用户投诉数量
定点医疗机构	37	40	48
定点零售药店	23	28	34
总计	60	68	82
投诉率	17.91%	19.94%	21.75%

表 3-7 2019-2021 双定机构违规率

名称	2019 稽核数	违规数	2020 稽核数	违规数	2021 稽核数	违规数
定点医疗机构	191	25	180	27	200	60
定点零售药店	144	9	161	15	177	26
总计	335	34	341	42	377	86
违规率	10.15%	—	12.32%	—	22.81%	—

五、相关建议

(一) 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及合同进行支付，加快资金拨付进度，避免资金滞留现象

建议碑林区经办中心按照前期制定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以及合同协议的要求对第三方公司进行支付，加快资金拨付使用，确保资金及时到位，避免财政资金存在滞留，不能高效发挥效益的隐患。

(二) 严格掌握项目进度，对标预期及时纠偏

建议在项目实施的过程中，一是主管部门应在确定具体项目计划的基础上根据项目特点对项目关键环节的执行情况、重点方向的相关数据进行跟踪，及时发现项目中出现的问题并制定相应的措施，保证项目正常推进，提高项目执行效率。例如，应时刻关注稽核项目的实施进度，发现未能按时按照计划进行一家至少4次的稽核任务，应及时进行计划调整，确保项目完成进度。

(三) 加大双定医药机构政策宣传力度，减少违规及投诉情况

建议经办中心加强《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医保电子凭证、基本医疗保险政策等有关内容的宣传，进一步规范定点医疗机构和定点零售药店医疗服务行为；引导两定机构自觉履行《医疗保障定点服务协议》，减少双定机构违规情况。

附件1 评价打分底稿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公式	目标值	评分依据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率	得分
A 决策 (16)	A1 项目立项 (6)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察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	充分	行业标准	①项目与碑林区医疗保险经办中心发展规划相符合得 50% 权重分；②项目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得剩余 50% 权重分，符合得该项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合，扣除相应权重分。	①②本项目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三十五号)、西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西安市城镇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药机构协议管理办法》的通知(市人社发[2016]93号)等文件，明确了碑林区医疗保险经办中心两定机构审核稽核职责；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即 3 分。	100.00%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公式	目标值	评分依据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率	得分
		A12 项目立项规范性	3	考察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和相关程序的规定。	-	规范	行业标准	①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已经过可行性研究、环境影响评估、专家论证、风险评价等。以上三项各占1/3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合，扣除相应权重分。	①②③本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进行申请并设立，申请资料符合规定，事前经过可行性研究并出具研究报告；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即3分。	100.00%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公式	目标值	评分依据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率	得分
	A2 绩效目标(6)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6	考察是否设立了项目总目标及年度目标，以及项目年度目标的完整性、明确性、可衡量性、可实现性、相关性和时限性	-	合理	行业标准	①设立了总目标和年度目标先得20%的权重分（两项各占10%的权重分）；②再根据项目年度目标是否完整、明确、可衡量、可实现、与战略目标和总目标相关、是否有时间限制，每符合一项，再得1/6的剩余权重分。	①本项目设立了总目标和年度绩效目标；②从设立的年度绩效目标看，年度目标较为明确可实现、有明确的时间限制。但是产出指标中存在质量指标与时效指标重复，未体现出质量指标的明确性；社会效益指标较为单一、不够量化、不能全面反映战略目标和总目标；数量指标不完整共3处问题；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60%权重分，即3.6分。	60.00%	3.6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公式	目标值	评分依据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率	得分
	A3 资金投入(4)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考察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	科学	行业标准	①项目预算编制完整，充分详细的列示了项目资金结构信息（各子项目详细预算编制）；②预算与项目目标相匹配。以上两项各占1/2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合，扣除相应权重分。	①项目预算编制完整，并附有2021年双定机构费用审核及稽核委外业务项目项目可行性简要分析；②项目预算与项目目标相匹配，医疗保险经办中心以每年每家定点医药机构至少稽核四次的要求，对碑林区协议管理的377家定点医药机构进行审核、稽核检查，预算资金72万元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即4分。	100.00%	4
B 过程(24)	B1 资金管理(6)	B11 资金使用	3	考察主管部门2021年资金使用是否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及	-	合规	行业标准	2021年资金支出是否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2021年10月11日经办中心一次性支付43.08万元于第三方机构，未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及2020年度合同协议的要求进行支付；根据	0.00%	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公式	目标值	评分依据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率	得分
		用合规性		合同协议进行支付。				合同协议进行支付，每发现一笔不符合，该指标不得分。	评分标准，该指标不得分，即0分。		
		B12预算执行率	3	考察实际支出资金金额占预算资金额的比率。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到位数×100%。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到位数×100%	100%	行业标准	预算执行率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本项目2021年年初共安排预算72万元，2021年该项目实际支出72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根据评分规则，该指标得满分，即3分。	100.00%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公式	目标值	评分依据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率	得分
	B2 组织实施(18)	B21 政府采购规范性	4	考察政府采购申请规范性、政府采购计划备案规范性、信息发布规范及时性、采购流程规范性等。	-	规范	行业标准	①政府采购的主体范围明确；②政府采购的资金来源和规模明确；③政府采购标的范围明确；④政府采购契约形式明确；⑤政府采购事项依法进行了备案或者审批；⑥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发布政府采购项目信息；⑦按照采购	本次项目采用竞争性磋商的方式进行采购，采购范围及主体明确，采购事项依法进行了备案及审批，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即4分。	100.00%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公式	目标值	评分依据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率	得分
								相关法律法规流程执行。以上各项各占 1/7 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合扣除相应权重分。			
	B22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4		考察财务制度是否健全、完善，制度执行是否有效，用以反映和考察财务管理制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	健全	行业标准	考察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完整（资金拨付具体内容）；③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较简略，并未对第三方公司违规问题如何扣除相对应资金占比的情况进行明确说明。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 60% 权重分，即 2.4 分。	60.00%	2.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公式	目标值	评分依据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率	得分
								办法是否明确、具有可操作性；三项各占20%、40%、40%的权重分，满足一项得对应的权重分。			
	B23 审核标准合理性	5		考察审核标准的合理性情况。	-	合理		①制定项目审核标准；②专家审核标准中，是否对项目质量是否达标、项目效益是否显著等方面进行了考量。①	①新增双定医药机构项目制定了项目审核标准，由专家进行审核；②项目审核标准对申报资料进行查验，未对项目质量是否达标项目效益是否显著进行考量；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30%权重分，即1.5分。	30.00%	1.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公式	目标值	评分依据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率	得分
								占 30% 权重分②占 70% 权重分。			
	B24 双定机构基金监管制度健全性及执行	5		考察双定机构基金监管制度的健全情况	-	健全	行业标准	①是否制定了双定机构基金监管制度；②是否每月对两定机构医保基金结算进行审核，审核未通过是否拒付；中已规定了相应的绩效监控制度；③通过采取现场查看经营场所、调阅病历资料，随机抽查药品、收费项目、收费标准等方式，对两定机构执行协议执行情况进行检查；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即 5 分	①碑林区医疗保险经办中心制定内部控制评价与监督制度；②实施现场监督检查。评价或监督工作组根据工作方案和评价与监督人员分工；③第三方公司协助经办中心工作人员采取现场查看经营场所、调阅病历资料，随机抽查药品、收费项目、收费标准等方式，对两定机构执行协议执行情况进行检查；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即 5 分	100.00%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公式	目标值	评分依据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率	得分
		有效性						机抽查药品、收费项目、收费标准等方式，对两定机构执行协议执行情况进行检查。以上三项评分要素各占 1/3 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合，扣除相应权重分。			
C 产出 (28)	C1 产 出指标 (28)	C11 定 点 医 疗 机	5	考察稽核定点医疗机构完成情况	-	200 家	计划 标 准	按照计划内 容核查 200 家，核查完 成得 100% 权重分，每 降低 1%扣	评价组依据实地核查及基础数据表，实际稽核定点医疗机构 200 家；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即 5 分。	100.00%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公式	目标值	评分依据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率	得分
		构核查数量						除 5%权重分。			
		C12 定点零售药店核查数量	5	考察稽核定点零售药店完成情况	-	177 家	计划标准	按照计划内容核查 177 家，核查完成得 100% 权重分，每降低 1% 扣除 5% 权重分。	评价组依据实地核查及基础数据表，实际稽核定点零售药店 177 家；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即 5 分。	100.00%	5
		C13 新增定	5	考察新增定点医药机构数量情况	-	60 家	计划标准	按照计划内容核查 n 家，新增完成得 100%	评价组依据碑林区医疗保险经办中心两定绩效自评报告，实际新增定点医药机构 63 家；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即 5 分。	100.00%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公式	目标值	评分依据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率	得分
		点医药机构数量						权重分，每降低 1%扣除 5%权重分。			
		C14 双定机构稽核频次准确率	7	考察双定机构完成稽核频次情况	业绩值=实际双定机构稽核完成数*4	1508 次	计划标准	按照计划内容稽核次数达到 1508 次，得 100%权重分，每降低 1%扣除 5%权重分。	评价组依据基础数据表得出，2021 年计划共稽核 377 家医药机构，全年对每家机构稽核 4 次，共 1508 次；实际稽核次数 1352 家；根据指标评分，该指标不得分，即 0 分。	0.00%	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公式	目标值	评分依据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率	得分
		C15 双定机构问题整改率	6	考察医药机构问题整改情况	业绩值=实际双定机构整改完成数量/发现双定机构需要整改的数量*100%	100%	计划标准	按照实际完成整改的机构数量得100%权重分，每降低1%扣除5%权重分。	评价组依据基础数据表得出，2021年共需要整改383次，实际整改数量为383次；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即6分。	100.00%	6
D 效益 (32)	D1 效益指标 (21)	D11 双定机构用户投诉增	7	考察双定机构用户投诉情况	-	<近三年平均值	计划标准	按照实际投诉率≤19.94%，得100%权重分，每增加1%扣除5%权重分。	评价组依据基础数据表实际投诉率为19.94%,2021年双定机构投诉率为21.75%；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90.95%权重分，即6.37分。	90.95%	6.3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公式	目标值	评分依据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率	得分
		长率									
		D12 新增定点医药机构审核通过率	7	考察新增定点医药机构审核通过情况	业绩值=审核通过数量/实际申报数量 *100%	≥近三年平均值	计划标准	按照实际新增定点医药机构通过率≥41.67%，得100%权重分，每降低1%扣除5%权重分。	评价组依据基础数据表得出平均值为41.67%; 2021年实际申报数量143家，实际通过数63家，新增定点医药机构审核通过率为44%;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即7分。	100.00%	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公式	目标值	评分依据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率	得分
	D2 满意度指标 (11)	D13 定点医疗机构违规降低率	7	考察定点医疗机构违规降低情况	-	≤近三年平均值	计划标准	按照定点医疗机构违规降低率≤27.89%权重分，每增加1%扣除5%权重分。	评价组依据基础数据表得出平均值为15.38%，2021年违规率为22.81%，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62.85%权重分，即4.4分。	62.85%	4.4
		D21 双定零售药店满意度	5.5	考察双定零售药店满意度情况	业绩值=双定零售药店满意度值	≥98%	计划标准	双定零售药店满意度值≥98%权重分，每增加1%扣除5%权重分。	评价组共回收151份满意度问卷调查表，满意度值为99.78%，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满分，即5.5分。	100.00%	5.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公式	目标值	评分依据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率	得分
		意度									
		D22 双定医疗机构满意度	5.5	考察双定医疗机构满意度情况	业绩值=双定医疗机构满意度	> 98%	计划标准	双定医疗机构满意度 $\geq 98\% \times 100\% \text{权重分}$, 每增加 1% 扣除 5% 权重分。	评价组共回收 177 份满意度问卷调查表, 满意度值为 98.35%, 根据评分标准, 该指标得满分, 即 5.5 分。	100.00%	5.5
合计		100	-	-	-			-			79.27

附件2 满意度问卷

2021 年西安市碑林区医疗保障定点医疗机构满意度问卷报告

一、调研对象与调研内容

(一) 调研对象

本次调研对象为该项目的定点医疗机构

(二) 调研内容

1. 单选题:

医生高级职称总人数: ()

稽核辅导人员是否保持对稽核报告和结果的客观公正: ()

本次稽核辅导的内容对贵单位今后工作的帮助: ()

稽核辅导过程特殊诉求解决问题上处理满意: ()

2021 年度稽核人员核查过程中本医疗机构是否存在以下问题:

()

2. 多选题:

3. 满意度问题:

您对 2021 年稽核专员的工作能力满意吗?

您对 2021 年稽核中心的工作效率满意吗?

您对 2021 年稽核中心的服务态度满意吗?

您对 2021 年稽核中心的数据统计满意吗?

您对 2021 年稽核的判定满意吗?

您对 2021 年稽核中心的申诉处理满意吗?

二、调研方法与抽样方式

(一) 调研方法

针对上述问卷对象开展问卷调查，在全面调研开展之前先进行论证，根据论证结果对问卷和抽样方式进行一次修改调整。

(二) 抽样方式

本次问卷调查采用的方式。

三、问卷的发放和回收

四、调查问卷的信度与效度分析

1.信度分析

信度 (Reliability) 是指测量结果的一致性、稳定性及可靠性。本次问卷调查运用克朗巴哈信度系数法 (Cronbach α) 来测量满意度问题的信度，其计算公式为：

$$\alpha = \frac{K}{K-1} \left(1 - \frac{\sum_{i=1}^K \sigma_i^2}{\sigma_T^2} \right)$$

其中 表示问卷中问题的数目， σ_i^2 为第 i 个问题得分的方差， σ_T^2 为总得分的方差。

通常，克朗巴哈系数的值在 0 和 1 之间。通常情况下，信度系数在 0.9 以上，则认为量表的内在信度高；信度系数在 0.8 ~ 0.9 之间，则表示量表信度较高；信度系数在 0.7 ~ 0.8 之间，表示量表具有相当的信度；信度系数不超过 0.7，一般认为内部一致信度不足。

分析结果显示，本次 2021 年西安市碑林区医疗保障定点医疗机构满意度问卷的信度为 0.99。

2.效度分析

效度 (Validity) 用于评价量表的准确度、有效性和正确性，即检验问卷是否能简洁、准确地描述抽样数据的属性和特征以及它们之间的复杂关系。本次问卷调查运用相关系数来估算满意度问题的效度。其计算公式为：

$$r = \frac{\sum xy}{\sqrt{\sum x^2} \sqrt{\sum y^2}}$$

其中， $x = x_i - \bar{x}$ ，表示题目得分偏差； $y = y_i - \bar{y}$ ，表示问卷得分偏

差。

通常，相关系数的值介于 -1 与 $+1$ 之间。即 $-1 \leq r \leq +1$ 。其中， $r > 0$ 表示两变量正相关； $r < 0$ 表示两变量负相关； $|r| = 0$ 表示两变量间不存在线性相关关系； $|r| = 1$ 表示两变量为完全线性相关； $0 < |r| < 1$ 表示两变量存在一定程度的线性相关，其中 为微弱相关， 为低度相关， 为显著相关， 为高度相关。

调查数据计算结果表明，此次问卷效度较高，因此能够很好地反映的满意程度，有关问卷效度请见附表 1。

附表 1 2021 年西安市碑林区医疗保障定点医疗机构满意度问卷问卷效度汇总

题目	效度得分
您对 2021 年稽核中心的工作效率满意吗？	0.99
您对 2021 年稽核的判定满意吗？	0.97
您对 2021 年稽核中心的申诉处理满意吗？	0.97
您对 2021 年稽核中心的服务态度满意吗？	0.97
您对 2021 年稽核中心的数据统计满意吗？	0.98
您对 2021 年稽核专员的工作能力满意吗？	0.98

五、调查问卷的分析

1. 单选题

1) 医生高级职称总人数：()

在 177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 A.1 的比例为 77.4%，选 A.2 的比例为 10.17%，选 A.3 的比例为 3.95%，选 A.4 的比例为 8.47%。

2) 稽核辅导人员是否保持对稽核报告和结果的客观公正：()

在 177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 A.是的比例为 98.87%，选 B.否的比例为 1.13%。

3) 本次稽核辅导的内容对贵单位今后工作的帮助：()

在 177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 A.较大帮助的比例为 95.48%，选 B.一般帮助的比例为 4.52%，选 C.无帮助的比例为 0%。

4) 稽核辅导过程特殊诉求解决问题上处理满意：()

在 177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 A.准确了解情况，及时解决问题与诉求 的比例为 97.74%，选 B.应付式答复，没有及时解决

的比例为 1.13%，选 C.没有解决问题的比例为 1.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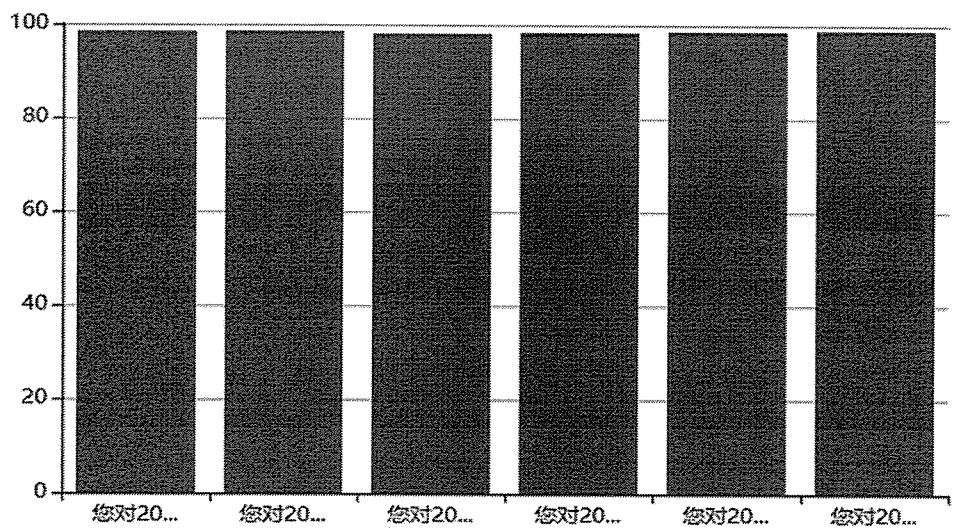
5).2021 年度稽核人员核查过程中本医疗机构是否存在以下问题：
()

在 177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 A. 未落实参保患者知情权，未向参保患者提供费用明细清单、出院病情证明等资料；的比例为 0%，选 B. 未核实患者信息，造成冒名顶替；的比例为 0%，选 C. 发生重复收取、分解收取、超标准收取或者自定标准收取费用的；的比例为 0.56%，选 D. 药品、医用耗材、医疗器械等医疗管理数据与实际不符，且无法提供合理化解释；的比例为 0%，选 E. 擅自将自制药剂和自行研制的诊疗技术纳入医保报销范围的；的比例为 0%，选 F. 有虚构医疗服务“假住院、假就诊”等欺诈骗保行为；的比例为 0%，选 G. 2021 年度无任何违规行为；的比例为 98.31%，选 H. 其他的比例为 1.13%。

2.多选题

3.满意度题

根据问卷调查结果显示，受益对象的整体满意程度为 98.44%，满意度水平较好。 调查对象对问题按照满意度评分由高到低排序依次为：您对 2021 年稽核专员的工作能力满意吗？(98.418%)、您对 2021 年稽核中心的工作效率满意吗?(98.531%)、您对 2021 年稽核中心的服务态度满意吗?(98.079%)、您对 2021 年稽核中心的数据统计满意吗？(98.305%)、您对 2021 年稽核的判定满意吗？(98.531%)、您对 2021 年稽核中心的申诉处理满意吗？(98.757%)。具体如下图所示。



六、意见及建议

2021 年西安市碑林区医疗保障定点零售药店 满意度问卷报告

一、调研对象与调研内容

(一) 调研对象

本次调研对象为该项目的为定点零售药店

(二) 调研内容

1. 单选题:

药学技术人员职称: ()

稽核辅导人员是否保持对稽核报告和结果的客观公正: ()

本次稽核辅导的内容对贵单位今后工作的帮助: ()

稽核辅导过程特殊诉求解决问题上处理满意: ()

2021 年度稽核人员核查过程中本医零售药店是否存在以下问题:

()

2. 多选题:

3. 满意度问题:

您对 2021 年稽核专员的工作能力满意吗?

您对 2021 年稽核中心的工作效率满意吗?

您对 2021 年稽核中心的服务态度满意吗?

您对 2021 年稽核中心的数据统计满意吗?

您对 2021 年稽核中心的申诉处理满意吗?

您对 2021 年稽核的判定满意吗?

二、调研方法与抽样方式

(一) 调研方法

针对上述问卷对象开展问卷调查，在全面调研开展之前先进行论证，根据论证结果对问卷和抽样方式进行一次修改调整。

(二) 抽样方式

本次问卷调查采用的方式。

三、问卷的发放和回收

四、调查问卷的信度与效度分析

1.信度分析

信度 (Reliability) 是指测量结果的一致性、稳定性及可靠性。本次问卷调查运用克朗巴哈信度系数法 (Cronbach α) 来测量满意度问题的信度，其计算公式为：

$$\alpha = \frac{K}{K-1} \left(1 - \frac{\sum_{i=1}^K \sigma_i^2}{\sigma_T^2} \right)$$

其中 K 表示问卷中问题的数目， σ_i^2 为第 i 个问题得分的方差， σ_T^2 为总得分的方差。

通常，克朗巴哈系数的值在 0 和 1 之间。通常情况下，信度系数在 0.9 以上，则认为量表的内在信度高；信度系数在 0.8 ~ 0.9 之间，则表示量表信度较高；信度系数在 0.7 ~ 0.8 之间，表示量表具有相当的信度；信度系数不超过 0.7，一般认为内部一致信度不足。

分析结果显示，本次 2021 年西安市碑林区医疗保障定点零售药店 满意度问卷的信度为 0.82。

2.效度分析

效度 (Validity) 用于评价量表的准确度、有效性和正确性，即检验问卷是否能简洁、准确地描述抽样数据的属性和特征以及它们之间的复杂关系。本次问卷调查运用相关系数来估算满意度问题的效度。其计算公式为：

$$r = \frac{\sum xy}{\sqrt{\sum x^2} \sqrt{\sum y^2}}$$

其中， $x = x_i - \bar{x}$ ，表示题目得分偏差； $y = y_i - \bar{y}$ ，表示问卷得分偏差。

通常，相关系数的值介于 -1 与 $+1$ 之间。即 $-1 \leq r \leq +1$ 。其中， $r > 0$ 表示两变量正相关； $r < 0$ 表示两变量负相关； $|r| = 0$ 表示两变量间不存在线性相关关系； $|r| = 1$ 表示两变量为完全线性相关； $0 < |r| < 1$ 表示两变量存在一定程度的线性相关，其中 $0 < |r| < 0.3$ 为微弱相关， $0.3 < |r| < 0.5$ 为低度相关， $0.5 < |r| < 0.8$ 为显著相关， $0.8 < |r| < 1$ 为高度相关。

调查数据计算结果表明，此次问卷效度较高，因此能够很好地反映的满意程度，有关问卷效度请见附表 1。

附表 1 2021 年西安市碑林区医疗保障定点零售药店 满意度问卷问卷效度汇总

题目	效度得分
您对 2021 年稽核的判定满意吗？	0.72
您对 2021 年稽核专员的工作能力满意吗？	0.88
您对 2021 年稽核中心的数据统计满意吗？	0.66
您对 2021 年稽核中心的申诉处理满意吗？	0.77
您对 2021 年稽核中心的服务态度满意吗？	0.88
您对 2021 年稽核中心的工作效率满意吗？	0.43

五、调查问卷的分析

1. 单选题

1)药学技术人员职称：（ ）

在 168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 A.高级职称 的比例为 14.29%，选 B.中级职称 的比例为 42.86%，选 C.初级职称 的比例为 29.76%，选 D.无职称的比例为 13.1%。

2)稽核辅导人员是否保持对稽核报告和结果的客观公正：（ ）

在 168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 A.是 的比例为 100%，选 B.否的比例为 0%。

3)本次稽核辅导的内容对贵单位今后工作的帮助：（ ）

在 168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 A.较大帮助 的比例为 97.62%，选 B.一般帮助的比例为 1.79%，选 C.无帮助的比例为 0.6%。

4)稽核辅导过程特殊诉求解决问题上处理满意：（ ）

在 168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 A.准确了解情况，及时解决问题与诉求 的比例为 99.4%，选 B.应付式答复，没有及时解决的

比例为 0%，选 C. 没有解决问题的比例为 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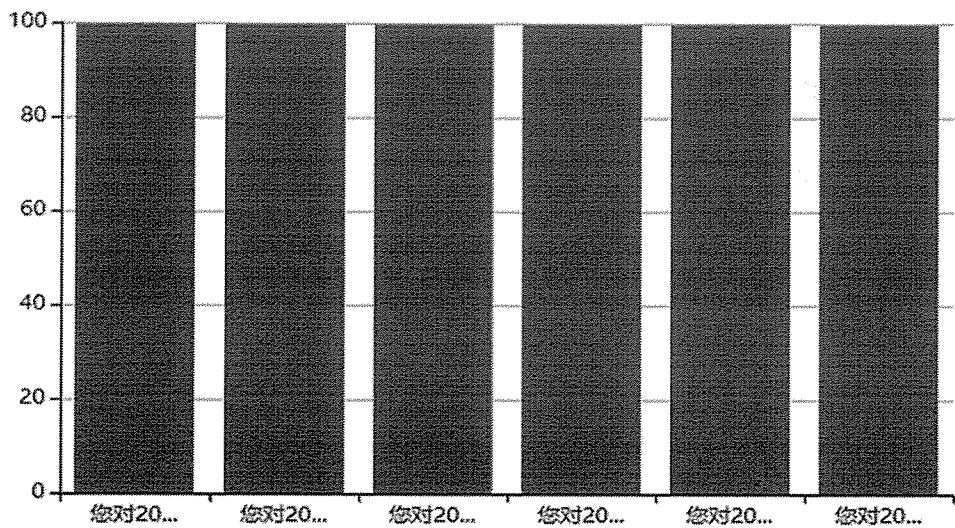
5)2021 年度稽核人员核查过程中本医零售药店是否存在以下问题：（）

在 168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 A. 药品与非药品未分区摆放，计生用品、医疗器械、保健品未按规定进行分类摆放、分类管理；的比例为 1.79%，选 B. 药师未按规定审方、验方或擅自更改处方、不按处方剂量配药；的比例为 1.19%，选 C. 利用参保人员的医保电子凭证、社会保障卡或身份证，采用以药易药、以药易物等手段，直接或者变相销售非医保支付商品，套取医疗保障基金；的比例为 0.6%，选 D. 药品进销存与医保刷卡记录无法对应且无合理解释；的比例为 0%，选 E. 为参保人员利用其享受医疗保障待遇的机会转卖药品，接受返还现金、实物或者获得其他非法利益提供便利；的比例为 0%，选 F. 据日常检查和绩效考核，发现对医疗保障基金安全和参保人员权益可能造成重大风险；的比例为 0%，选 G. 2021 年度无任何违规行为；的比例为 95.83%，选 H. 其他的比例为 0.6%。

2.多选题

3.满意度题

根据问卷调查结果显示，受益对象的整体满意程度为 99.74%，满意度水平较好。调查对象对问题按照满意度评分由高到低排序依次为：您对 2021 年稽核专员的工作能力满意吗？(99.762%)、您对 2021 年稽核中心的工作效率满意吗？(99.762%)、您对 2021 年稽核中心的服务态度满意吗？(99.762%)、您对 2021 年稽核中心的数据统计满意吗？(99.762%)、您对 2021 年稽核中心的申诉处理满意吗？(99.762%)、您对 2021 年稽核的判定满意吗？(99.643%)。具体如下图所示。



六、意见及建议

附件3 工作方案

2021 年双定机构费用审核及稽核委外业务绩效评价实施方案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设立依据和背景

我国城乡基本医疗保险制度不断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迅速发展，医疗机构数量明显增加的实际情况，特别是医养结合、“互联网+医疗”等医疗服务新需求的快速涌现，国家医疗保障局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医疗保障定点管理、提高医疗保障基金使用效率、更好地保障广大参保人员权益，国家医疗保障局于 2021 年 2 月 1 日起施行印发了《医疗机构医疗保障定点管理暂行办法》和《零售药店医疗保障定点管理暂行办法》。办法要求互联网医院可以与其依托的实体定点医疗机构签订协议并报统筹地区医保经办机构备案后，其提供服务产生符合规定的相关费用由统筹地区医保经办机构与定点医疗机构结算。其中要求申请医保定点的医疗机构设立医保药品、诊疗项目、医疗服务设施、医用耗材、疾病病种等基础数据库，按规定使用国家统一的医保编码。同时加强和规范零售药店医疗保障定点管理，提高医疗保障基金使用效率，更好地保障广大参保人员权益。陕西省西安市医疗保障局对文件内容进行转发并组织实施。西安市碑林区依据两个办法制定了《碑林区新定医药机构审核评估标准》完善新增定点医药机构申报工作时的审核标准。

(二) 项目内容

因不掌握具体相关资料，评价组计划通过相关项目文件梳理出 2021 年陕西省碑林区双定机构费用审核及稽核委外业务的主要内容、用途及审核标准等情况。

(三) 项目资金情况

评价组通过检索关于西安市碑林区医疗保障局双定机构费用审核及稽核委外业务服务采购项目的采购结果公告梳理出，2021 年碑林区双定机构费用审核及稽核委外业务预算金额为 72 万元整，实际支出金额为 71.8 万元。因不掌握具体相关资料，评价组计划依据预算批复文件、账目明细等资料梳理出项目一般支出情况。

表 1-1 双定机构资金明细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	项目预算	资金支出	预算执行率
	-	-	-
	-	-	-
	-	-	-
合计	-	-	-

(四) 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因不掌握具体相关资料，评价组计划通过项目实施细则、项目申报指南等材料，对项目组织相关方的职责，组织框架进行总结。

(五) 项目实施流程

因不掌握具体相关资料，评价组计划通过相关资金管理办法、项目申报指南、项目实施细则等材料，对项目支持企业资质的认定流程，资金申请、批复、拨付流程进行总结，并形成流程图。

(六) 项目目标

1. 总体目标

整体规范医保基金合理支出，杜绝医保欺诈、滥用、浪费等违规行为；通过对定点医药机构涉及社保基金支出项目实行严格监督，保证医保基金支付安全。

2.2021 年度目标

评价组依据 2021 年度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及项目实际情况，梳理出 2021 年度绩效目标，具体目标见表：

表 1-2 2021 年度碑林区双定机构审核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稽核定点医疗机构数量	=377 家
	质量指标	现场检查完成准确率	100.00%
		非现场检查完成准确率	100.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00%
	成本指标	双定机构费用审核及稽核费用	≤ 72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经办中心审核和稽核能力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规范医保基金合理支出	≥ 5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众群体满意度	≥ 98%

二、评价对象和内容

评价对象：2021 年度陕西省碑林区双定机构费用审核及稽核委外业务绩效评价 72 万元。

评价范围：本项目绩效评价的时段为 2021 年 1 月 1 日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三、评价依据

(1)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2)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

(3) 《关于印发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通知》(财预〔2013〕53 号)；

(4) 中共陕西省委 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陕发〔2019〕3 号)；

(5) 《陕西省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陕财办绩〔2020〕9 号)；

(6) 国家医疗保障局《医疗机构医疗保障定点管理暂行办法》(第 2 号)

(7) 国家医疗保障局《零售药店医疗保障定点管理暂行办法》(第 3 号)

四、评价目的、思路和重点

(一) 评价目的

本次 2021 年陕西省碑林区双定机构费用审核及稽核委外业务项目绩效评价，旨在通过对 2021 年碑林区双定机构费用审核及稽核委外业务项目资金的使用及效果情况进行分析，对项目的合规性、项目管理与实施的规范性、项目实际产出与计划产出相差情况以及项目产生的效益等进行考察，发现项目存在的不足之处并提出相应的对策。

(二) 评价思路和重点

五、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主要运用文献法、社会调查法、对比分析法、专家咨询等多种方法，具体评价方法如下：

文献法：通过检索、查阅、梳理各级政府部门制定的文件，以及其他地区相关政策文件，对项目目标的匹配性、项目内容的合理性等进行综合、全面的评价。

社会调查法：社会调查是深入了解政策参与主体和受益方对项目认知及态度的主要方法。评价组将采用实地访谈方式对本次评价项目的制定方和受益方等进行充分调研，更加充分的掌握政策制定的目的、依据、主要内容、以及陕西省双定机构发展现状及相关企业的实际需求，为评价分析提供支撑。

对比分析法：本次评价过程中，评价组首先将上级战略规划、陕西省双定机构规划进行对比，分析项目与战略规划的匹配性；同时，将本项目与其他地区的同类项目进行对比分析，作为判断项目内容合理性的依据之一。

专家咨询法：主要是利用绩效评价行业专家、双定机构发展方面专家的经验和知识，用征询意见和其他形式向专家请教而获得信息的方法。主要包括对评价的思路、实施路径、结果等方面咨询。

六、评价指标和评分标准

(一) 指标体系设计思路

本次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设计以《关于印发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通知》(财预〔2013〕53号)、《陕西省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陕财办绩〔2020〕9号)为参考，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项目特点，结合项目目标，由评价组按照逻辑分析法进行设计。评价指标体系的设计依据“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果”的基本逻辑路径，体现从项目制定的必要性、实施的可行性、项目的产出及效果到可持续性结论。其中，项目决策类指标主要针对项目设立的依据、项目目标的合理性以及内容的合理性进行指标设计，确保项目设立依据充分，目标科学合理、内容明确可行。项目过程类指标分别针对业务管理、财务管理、资金投入情况进行指标设计，确保实施管理过程合理规范、保障业务流程完善有效、组织分工明确有效、资金投入合规得当。项目产出指标主要从实施方向出发，分为双定机构核查、新增定点医药机构数量2个维度，考察项目完成情况，确保产出符合预期、计划真实可行。项目效益指标主要从项目产出角度考虑设置指标，核查机构满意度及人民群众满意度进行指标设计。

(二) 指标说明

指标体系整体框架由 4 大类、4 项一级指标、8 项二级指标、22 项三级指标。

指标数据来源于政府文件、问卷调查、实地调研、访谈等。

(1) 项目决策类指标：占权重分 16 分，用于考察项目制定是否依据充分，政策目标与战略目标、双定机构行业发展是否匹配，政策内容是否合理等。

(2) 项目过程类指标：占权重分 24 分，用于考察项目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理健全，资金管理制度是否完善，组织分工是否划分明确，资金投入是否合规得当等。

(3) 项目产出类指标：占权重分 28 分，用于综合评价项目实施后的产出完成情况。

(4) 项目效益类指标：占权重分 32 分，用于综合评价项目实施后的效益达成情况。

(三) 指标体系

1. 权重

本方案评价指标体系中各指标的权重由评价组根据绩效评价原理和评价需求，在资料梳理上依据指标的重要性产生。

2. 评价标准

本方案的评价标准是依据绩效评价基本原理，分别按照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制定。

3. 评分等级

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总分设置为 100 分，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七、项目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公式	目标值	评分依据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A 决策 (16)	A1 项 目立项 (6)	A11 立 项依 据充 分性	3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察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	充分	行业 标 准	①项目与碑林区医疗保障局发展规划相符合得50%权重分；②项目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得剩余50%权重分，符合得该项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合，扣除相应权重分。	相关发展规划、项目文件及部门发展规划
		A12 项 目立 项规 范性	3	考察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和相关程序的规定。	-	规范	行业 标 准	①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已经过可行性研究、环境影响评估、专家论证、风险评价等。以上三项各占 1/3 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合，扣除相应权重分。	项目相关文件：立项批复、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设计方案、项目建设投资概算书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公式	目标值	评分依据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A2 绩效目标(6)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考察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	合理	行业标准	①项目设立明确的绩效目标；②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内容相关；③项目预期产出和效益符合正常业绩值水平，且具有可实现性。以上三项各占 1/3 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合，扣除相应的权重分。	访谈及项目相关文件：访谈提纲、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实施单位中长期发展规划等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考察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	明确	行业标准	①项目绩效目标是否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以上三项各占 1/3 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合，扣除相应权重分。	项目年度计划、政策文件、部门规划文件、项目绩效目标表
	A31 预算	4	考察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	-	科学	行业	①项目预算编制完整，充分详细的列示了项目	项目预算编制相关文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公式	目标值	评分依据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A3 资金投入(4)	算编制科学性		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标准	资金结构信息（各子项目详细预算编制）；②预算与项目目标相匹配。以上三项各占1/2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合，扣除相应权重分。	
B 过程(24)	B1 资金管理(6)	B11 资金到位及时率	3	考察计划到位资金的到位及时情况。	资金到位及时率=（及时到位资金/计划到位资金）×100%	100%	行业标准	资金到位及时率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预算批复、资金拨付文件
		B12 预算执行率		考察实际支出资金额占预算资金额的比率。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到位数×100%。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到位数×100%			预算执行率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实际支出明细、支出凭证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公式	目标值	评分依据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B2 组织实施(18)	B21 政府采购规范性	4	考察政府采购申请规范性、政府采购计划备案规范性、信息发布规范及时性、采购流程规范性等。	-	规范	行业标准	①政府采购的主体范围明确；②政府采购的资金来源和规模明确；③政府采购标的范围明确；④政府采购契约形式明确；⑤政府采购事项依法进行了备案或者审批；⑥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发布政府采购项目信息；⑦按照采购相关法律法规流程执行。以上各项各占 1/7 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合扣除相应权重分。	政府采购相关文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公式	目标值	评分依据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B22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4	考察财务制度是否健全、完善，制度执行是否有效，用以反映和考察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	健全	行业标准	①建设局已制定规范的财务管理办法，制度对资金申请、审批、拨付、使用等环节作出明确的规定；②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中已规定了相应的绩效监控制度；③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中已规定了相应的追回机制，严格控制资金使用管理过程中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以上三项评分要素各占 1/3 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合，扣除相应权重分。	财务管理办法
		B23 审核标	5	考察审核标准的合理性情况。	-	合理		①制定了项目审核标准；②项目审核标准中，对项目质量是否达	审核材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公式	目标值	评分依据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准合理性						标、项目效益是否显著等方面进行了考量。	
		B24 双定机构基金监管制度健全性及执	5	考察双定机构基金监管制度的健全情况	-	健全	行业标准	①是否制定了双定机构基金监管制度；②是否每月对两定机构医保基金结算进行审核，审核未通过是否拒付；中已规定了相应的绩效监控制度；③通过采取现场查看经营场所、调阅病历资料，随机抽查药品、收费项目、收费标准等方式，对两定机构执行协议执行情况进行检查。以上三项评分要素各占 1/3 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合，扣除相应权重分。	双定机构基金监管制度、监督检查资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公式	目标值	评分依据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行有效性							
C产出(28)	C1产出指标(28)	C11定点医疗机构核查数量	4	考察稽核定点医疗机构完成情况	-	200家	计划标准	按照计划内容核查200家,核查完成得100%权重分,每降低1%扣除5%权重分。	核查资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公式	目标值	评分依据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C12 定点零售药店核查数量	4	考察稽核定点零售药店完成情况	-	177家	计划标准	按照计划内容核查 177家，核查完成得 100%权重分，每降低 1%扣除 5%权重分。	核查资料
		C13 新增定点医药机构	5	考察新增定点医药机构数量情况	-	n 家	计划标准	按照计划内容核查 n家，新增完成得 100%权重分，每降低 1%扣除 6%权重分。	审核资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公式	目标值	评分依据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数量							
		C14 双定机构核查覆盖率	5	考察双定机构核查覆盖情况	业绩值=实际双定机构核查数量/碑林区协议签订双定机构数量*100%	≥n%	计划标准	按照实际核查覆盖率 ≥ n%得 100%权重分，每降低 1%扣除 5%权重分。	核查资料
		C15 双定机构核查	5	考察双定机构完成核查及时情况	业绩值=实际双定机构核查完成数量/计划核查双定机构数量*100%	100%	计划标准	按照计划内容核查完成 377 家，得 100%权重分，每降低 1%扣除 5% 权重分。	核查资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公式	目标值	评分依据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完成及时率							
		C16 双定机构问题整改率	5	考察医药机构问题整改情况	业绩值=实际双定机构整改完成数量/发现双定机构需要整改的数量 *100%	100%	计划标准	按照实际完成整改的机构数量得 100%权重分，每降低 1%扣除 5%权重分。	整改意见书
D 效益(32)	D1 效益指标(20)	D11 双定机构	6	考察双定机构用户投诉情况	业绩值=2021 年双定机构用户投诉次数/2020 年双定机构用户投诉次数*100%	≤ n%	计划标准	按照实际投诉率 ≤ n% 得 100%权重分，每增加 1% 扣除 5%权重分。	投诉记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公式	目标值	评分依据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用户投诉率							
		D12新增定点医药机构审核通过率	7	考察新增定点医药机构审核通过情况	业绩值=实际申报数量/审核通过数量*100%	n%	计划标准	按照实际新增定点医药机构通过率≤n%得100%权重分，每增加1%扣除5%权重分。	申报审核数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公式	目标值	评分依据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D2 满意度指标 (12)	D13 定点医疗机构违规单据降低率	7	考察定点医疗机构违规单据降低情况	业绩值=2021年双定机构违规单据数量/2020年双定机构违规单据数量*100%	≥n%	计划标准	按照定点医疗机构违规单据降低率≥n%100%权重分，每增加1%扣除5%权重分。	2020及2021年医药机构违规数据
		D21 人民群众满意度	6	考察协议签订双定机构人们群众满意度情况	业绩值=人民群众满意度值	≥n%	计划标准	人民群众满意度值≥n%100%权重分，每增加1%扣除5%权重分。	满意度调查问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指标公式	目标值	评分依据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意度							
		D22 被核 查机 构满 意度	6	考察被核查双定机构满意度情况	业绩值=被核查双定机构满意度值	$\geq n\%$	计划标准	被核查双定机构满意度值 $\geq n\% \times 100\%$ 权重分，每增加 1% 扣除 5% 权重分。	满意度调查问卷
合计		100	-	-	-	-	-	-	-